

东莞麻涌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6·29”一般触电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6月29日下午16时40分许，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漳澎村新沙公园路的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挂面厂房鲜面车间包装工段发生一起触电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人民币145万元。

事故发生后，东莞市人民政府依法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工作，并于2023年11月批复事故调查组提交的《东莞麻涌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6·29”一般触电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

为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以及《广东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总体方案》有关要求，强化事故整改措施落实和责任追究工作，切实做到闭环管理，根据省安委办印发的《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粤安办〔2023〕79号，以下简称《评估工作方案》）和《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以下简称《评估指引》），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对涉事相关单位及人员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概况

（一）成立评估组

2024年11月，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牵头成立由镇应急管理分局、镇公安分局、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分局、总工会组成的评估组，评估组依据《评估工作方案》《评估指引》等相关文件开展相关评估工作。

（二）开展评估工作

1.评估组依据市政府批复的《事故调查报告》，调阅事故案卷资料，对接原事故调查组成员了解相关情况，收集有关证据材料。

2.对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安全管理制度、文件、档案、台账、通报等进行了审查，并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等方式了解落实责任追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具体举措及工作成效。

3.评估组通过查阅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漳澎村村民委员会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相关文件，整体评估相关政府部门、村（社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及责任追究建议的落实情况。

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查阅各有关部门单位、企业落实该事故整改工作等相关文件、资料，明确《事故调查报告》中有关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的处理情况，具体如下表：

（一）对事故有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建议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	---------	------	------

1	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一是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不力，未及时发现并消除盒式包装机驳接电源线未套绝缘管、保护零线接触不良等事故隐患；二是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未督促从业人员（王*）严格执行本单位安全操作规程，在电气设备通电调试前未进行检查，未向工作人员（邓*）如实告知作业场所和工作岗位存在的危险因素和防范措施，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4月30日决定给予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处罚款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350000.00）的行政处罚。
2	房**（时任益海科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	益海科技公司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房**，未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督促、检查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不力，未及时发现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导致事故发生，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4月30日决定给予房**处罚款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的行政处罚。
3	张*（时任益海科技公司安全员）	益海科技公司安全员张*，未落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作职责，检查本单位的生产安全状况不力，未及时发现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提出改进安全生产管理的建议，建议由应急管理部门依法对其进行行政处罚。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于2024年2月6日决定给予张*处罚款人民币壹万零伍佰元整（¥10500.00）的行政处罚。

（二）其他处理建议

序号	责任单位及人员	追究内容	落实情况
1	王*（时任益海科技公司电修班长）	益海科技公司电修班长王*，未严格执行本单位安全操作规程，在电气设备通电调试前未进行检查，建议由益海科技公司对其进行内部处理。	2023年8月25日，益海科技公司给予王*记大过处分，罚薪4周。
2	益海科技公司主要负责人房**	建议由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约谈益海科技公司主要负责人房**，要求其深刻吸取该起事故教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023年12月20日，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陈**对益海科技公司主要负责人房**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3	漳澎村分管安全生产副书记	建议由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约谈漳澎村分管安全生产副书记袁**，督促其切实履行属地监管责任，认真分析辖区安全生产状况，	2023年12月20日，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陈**对漳澎村分

		加强监督巡查力度与频次，督促辖区企业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管安全生产副书记袁**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4	麻涌应急分局执法股二组组长	建议由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对麻涌应急分局执法股二组组长祝**进行约谈，敦促其协调好各村（社区）工矿商贸企业的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及日常监督执法工作，预防事故的发生。	2023年12月20日，麻涌镇安委办主任、麻涌镇应急管理分局局长陈**对麻涌应急分局执法股二组组长祝**进行约谈提醒，并形成会议记录。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益海嘉里（东莞）食品科技工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吸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了电仪设备委外作业和日常维修工作质量验收管理制度培训，对在建工程、零星施工安全技术人员培训，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

（二）麻涌镇漳澎村村民委员会

该单位吸取事故教训，认真履行属地安全监管职责，进一步加大巡查力度，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24年1-10月，漳澎村对辖区内企业开展全覆盖安全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共出动1800人次，巡查企业600家次，发现隐患共529项，复查整改隐患529项。

（三）东莞市应急管理局麻涌分局

该单位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麻涌镇安全生产整体水平。2024年1-10月，该单位监督检查企业623家次，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隐患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共161次，对存在违法行为的企

业进行立案查处共计 50 宗。

该单位不断探索创新宣传模式，2024 年以来，已向辖区内工贸企业群推送普法、警示等信息和视频共 502 条；每月梳理重点企业名单（如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受到行政处罚、隐患整改不到位等），由麻涌镇分管安全生产领导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约谈提醒暨“大课堂”培训活动，2024 年以来，已开展“大课堂”2 期；该单位每周三分行业领域组织危险化学品、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作业、小生产加工、餐饮住宿等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开展安全生产“小课堂”活动，2024 年以来已经组织开展 31 期“小课堂”，对全镇 537 家重点风险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负责人培训全覆盖，安全宣传扩散范围广。

四、存在问题

评估发现，企业用电设备多，但部分企业安全风险管控与隐患排查不到位，未及时采取管控措施，用电设备存在电源线表皮破损、临时用电未采用完整的铜芯橡皮软电缆或护套软线做电源线等事故隐患问题；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涉电作业人员未能有效掌握操作规程及必要应急处理措施。相关监管部门应建立完善的安全风险管控机制，加大对生产企业安全监管力度，确保企业生产安全。

五、工作建议

（一）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各级党委和政府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

重要论述，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提高政治站位，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切实解决思想认知不足、安全发展理念不牢等突出问题。

（二）压紧压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企业要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做好“学法规、抓落实、强管理”活动；加强日常安全警示教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风险分级管控，持续推进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加大安全投入，提高企业应急处置能力。